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2012年5月25日（星期五）上午9：00时

5、会议的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2年5月18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河南省潢川县城跃进东路30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关于清理处置淮滨分公司老厂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5月24日上午8:30—11:30 时，下午2:00—5:00时。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河南省潢川县跃进东路308号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2年5月24日下午5: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参见附件）。

四、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 2、会议联系电话：0376-3119896；传真：0376-3931030
- 3、邮政编码：465150
- 4、联系人：李远平、高翔

五、备查文件

1、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八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